


張覺述作集

韓非子校疏析論

張覺◎撰

(下冊)

孔子曰：“述而不作，信而好古，竊比於我老彭。”我所自己的作品集命名為“述作集”，即源於此。不同的是，我雖然好古，卻信疑參半，所以於“述”之外又不免有所“作”。

 知識產權出版社
全國百佳圖書出版單位



韓非子卷第十七^[1]

難勢第四十 問辯第四十一
問田第四十二 定法第四十三
說疑第四十四 詭使第四十五^[2]

【校記】

【1】韓非子卷第十七：吳本、張抄、錢抄、趙本同；藏本作“韓非子卷之十七”，下另有“虧五”二字；張本作“韓非子卷之十七”；陳本作“韓子迂評卷之十七”。

【2】趙本同；吳本、張抄、錢抄有此六篇子目，但“問辯”作“問辨”；藏本、張本、陳本無此六篇子目。

難勢第四十

【提要】

吳本、張抄、錢抄、藏本、張本、趙本之篇題同，陳本無“第四十”。

難(nàn 南去聲)，就是責難辯駁；勢，是指權勢、威勢，它是一種具有絕對權威而不能不服從的強制力。難勢，就是責難辯駁勢治學說。從內容上來說，這是一篇探討勢治問題的專論，它討論了“賢”、“勢”兩者在政治中的地位和作用，以及如何完善勢治的問題。

全文分為三大部分。

第一部分是引述《慎子》的話作為責難的靶子。慎到的觀點是：“賢智未足以服衆，而勢位足以屈賢者”，賢人必須依靠權勢才能治天下。他在“賢”、“勢”兩者之中片面地強調了“勢”的作用。

從“應《慎子》”以下是第二部分。它是對慎子勢治學說的責難辯駁。作者根據荀子所說的“慎子蔽於法而不知賢”的觀點，批判了慎到“擇（釋）賢而專任勢”的唯勢論，認為“勢”是“便治而利亂”的東西，所以不能不注意到任賢，權勢必須依靠賢人才能治理好天下。作者在“賢”、“勢”兩者之間強調了“賢”的作用，但並未否定“勢”的作用。所以，這部分議論，集中地反映了作者賢勢並治的思想。

從“復應之”以下為第三部分。它是對第二部分議論的辯駁。作者認為，任賢和任勢不能相提並論，總得以其中之一為主。從一般的情況來看，君主大多是中等人才，他們“抱法處勢則治，背法去勢則亂”，有了“法”作保證，即使不“賢”，也可以憑藉“勢”把國家治理好，而並不一定要依靠“賢”。



如果一定要等待賢君來治理國家，那就只能是“千世亂而一治”，所以，“賢”、“勢”並治不如“法”、“勢”兼治，應該提倡“法”、“勢”兼治而不必“待賢”。這些議論，表面上似乎是在維護慎到的勢治學說而批判“客”所提倡的賢治之說，實際上卻並沒有簡單地肯定或否定上面的任何一種說法，而是在間接或直接的批判中完善和發展了上面的兩種說法，即以“法”、“勢”兼治之說來取代慎到專任“勢”而不言“法”的學說以及“客”的“賢”、“勢”並治之說。這樣，就既可避免“專任勢”所帶來的“為虎傅翼”之禍，又可避免“待賢”所帶來的“千世亂而一治”的局面。這種“法”、“勢”兼治的思想，無疑是將慎到的勢治學說發展到了一個新的高度。

前人大都認為第二部分是韓非假設的儒家之辭，第三部分才是韓非的主張。但也有人認為第二部分不是韓非所作，而是齊國稷下之士的駁論。這兩種看法都有欠缺之處。我認為，這兩部分都是韓非所作，都代表了韓非的觀點。只是第二部分為韓非就學于荀卿時所作，代表了他早些時候的觀點；而第三部分則是韓非的晚期作品，代表了他晚些時候的觀點（參見 40.2.0 注 [1]，40.3.0 注 [1]）。

40.1.0

《慎子》曰^[1]：

【注釋】

[1]《慎子》：戰國時趙國人慎到所著，《史記·孟子荀卿列傳》說“慎到著十二論”，《漢書·藝文志·諸子略》法家類著錄“《慎子》四十二篇”，但其書至宋代已亡佚大半，現殘存七篇以及一些後人輯錄的逸文，以清代錢熙祚所校之《守山閣叢書》本為佳。至於明代萬曆年間慎懋賞所編校的《慎子》內外篇，不見於前代著錄，當為炫耀慎氏家門的偽作，陳奇猷信之，不當。我點校的《商君書·韓非子》（嶽麓書社 1990 年版）附有《慎子》之文，其中的《校點說明》對其版本流傳有所考述，可參見。慎到的學術思想，有屬於道家的（參見《莊子·天下篇》，《淮南子·道應訓》），也有屬於法家的（參見《荀子》的《非十二子篇》、《解蔽篇》，《呂氏春秋·慎勢》），他尚勢、尊君、重法，亦提倡君主無為之術。只是他的法治、術治思想常為人們所忽略，而他的勢治學說則因為韓非此文的反復辯駁最為人們所熟悉。以下引文見《慎子·威德》。

【義疏】

《慎子》說：

40.1.1

飛龍乘雲，騰蛇遊霧^[1]，雲罷霧霽，而龍、蛇與蟻、蝮同矣^[2]，



則失其所乘也^[2]。賢人而詘於不肖者^[3]，則權輕位卑也；不肖而能服於賢者^[4]^[3]，則權重位尊也。堯爲匹夫，不能治三人^[5]；而桀爲天子，能亂天下。吾以此知勢位之足恃而賢智之不足慕也。夫弩弱而矢高者，激於風也；身不肖而令行者，得助於衆也。堯教於隸屬而民不聽^[6]；至於南面而王天下^[7]，令則行，禁則止。由此觀之，賢智未足以服衆，而勢位足以屈賢者也^[8]。

【校記】

【1】蛇：吳本、張抄、錢抄、陳本、趙本同，藏本、張本作“她”。

【2】蛇：吳本、張抄、錢抄、趙本同，藏本、張本、陳本作“她”。

【3】賢人：吳本、張抄、錢抄、趙本同，藏本、張本、陳本作“故賢人”。

【4】於：吳本、張抄、錢抄、藏本、張本、趙本同，陳本作“乎”。

【5】三：吳本、張抄、錢抄、藏本、陳本、趙本同，張本作“二”。

【6】隸：趙本同，吳本、張抄、錢抄、藏本、陳本作“隸”，張本作“隸”。

【7】於：吳本、張抄、錢抄、趙本同，藏本、張本、陳本作“于”。

【8】屈：吳本、張抄、錢抄作“缶”，藏本、張本作“缶”，陳本、趙本作“任”，此依《慎子·威德》改。

【注釋】

【1】騰蛇：見10.4注〔24〕。

【2】裴學海曰：“‘則’猶‘以’也。”○覺按：“則”用來引出原因。下兩個“則”字同。

【3】服於賢：等於說“服賢”，“於”是動賓結構中的助詞（參見36.1.2注〔3〕）。梁啟雄認爲“於”字衍，誤。《校注》把“服於賢”解爲“被賢人制服”，更誤。下文“桀爲天子，能亂天下”與這句相應也可爲證。

【義疏】

飞龙驾着云头，腾蛇漂游雾中，如果云消雾散，那么龙、蛇就跟蚯蚓、蚂蚁一样了，这是因为失去了它们飞行漂游时所凭借的东西啊。贤能的人却屈服于无能之辈，那是因为他们的权力小、地位低；无能之辈却能制服贤能的人，那是因为他们的权力大、地位高。尧如果是一个普通老百姓，那就连三个人也管不了；而桀做了天子，就能搞乱天下。我因此而知道权势地位值得依靠而贤能才智不值得羡慕。那弩弓软弱不强劲而射出来的箭却很高，那是因为被风力推动了的缘故；本身无德才而发布的命令却能付诸实施，那是因为他从众人那里得到了借助。尧处在奴隶一类的地位时去施教，民众就不听从他；等到他在朝廷上向南坐着而统治天下的时候，命令一下达人们就立即行动，禁约一发布人们就停止不做。由此看来，贤能才智还不能够用来制服民众，而权势地位却完全可以用来使贤能的人屈服。



【析论】

“势”是一种强制力，在道德沦丧的时代，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便是由强力来平衡的，“贤”的力量显然不能与“势”同日而语。当然，慎到强调权力的重要性，也并不是他个人的天才发明，而是当时的社会现实在政治理论上的投影。战国时代，礼崩乐坏，封建宗法制逐渐被强权政治所代替。谁有了统治权，谁就可以发号施令，就可以“使天下不得不为己视，天下不得不为己听”。有了权势就有了一切。鉴于这种现实，商鞅、慎到都十分强调势治，韩非也继承了他们的学说。

必须指出的是，商鞅、慎到虽然推崇君权，但并不提倡君主利用统治大权来谋一家之利，而是要他们利用权势治理好社会，为公众服务。如商鞅说：“尧、舜之位天下也，非私天下之利也，为天下位天下也；论贤举能而传焉，非疏父子亲越人也，明于治乱之道也。故三王以义亲，五霸以法正诸侯，皆非私天下之利也，为天下治天下。是故擅其名而有其功，天下乐其政而莫之能伤也。今乱世之君、臣，区区然皆擅一国之利而管一官之重，以便其私，此国之所以危也。故公私之交，存亡之本也。”（《商君书·修权》）慎到也说过：“古者立天子而贵之者，非以利一人也。曰：‘天下无一贵，则理无由通；通理以为天下也。’故立天子以为天下，非立天下以为天子也；立国君以为国，非立国以为君也；立官长以为官，非立官以为长也。”（《慎子·威德》）

由此可见，商鞅、慎到的势治学说是为公的。他们主张君主为天下人治理天下，这与儒家在《礼记·礼运》中所宣扬的“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的思想是一致的。这种思想明显带有理想主义的色彩，看似崇高，其实不过是对远古禅让制的一种肯定与向往而已，与孔子所说的“大道之行也，与三代之英，丘未之逮也，而有志焉”是一脉相承的。至于春秋战国之时，孔子早已说过：“今大道既隐，天下为家。”（《礼记·礼运》）天下已为天子一家所有，国家已为国君一家所有，根本不存在“天下为公”的现象了。商鞅更指出了当时君主、臣子以权谋私的现实。韩非是个讲求实际的人，所以他全然抛弃了孔子乃至商鞅、慎到对古代“天下为公”的向往之情，而完全把国家看作是国君的私有物，把国家政权看作是国君的命根子。相比之下，韩非的势治学说似乎不如商鞅、慎到高尚，其实却更合乎当时的实际情况。即使用它来观照其后两千多年的封建帝制，也丝毫没有过时之感。当然，这种不过时并不能证明其学说的进步性，而只能说明它在旧中国这样一个政权制度相对保守与落后的国度里具有相对的合理性。要论进步性，则还是应该推崇“天下为公”、权力传贤而不传子、权势用来维持社会秩序以为公众服务等观念。因为政权为一家所有而又至高无上，就有可能造成毒害大众的暴政。夏桀、商

紂之类的暴政即因此而来。

40.2.0

應《慎子》曰^[1]：

【注釋】

[1] 這第二大段“應《慎子》”的文字，陳啓天認為“乃韓子假爲儒家設辭以難慎子也”，也就是說，這第二大段雖爲韓非所作，但並不是韓非自己的觀點，而只是韓非爲儒家所作的駁難之辭。後人大多依從此說。陳奇猷則認為“第二段爲稷下士駁慎子之說”，也就是說，這第二大段非韓非所作。陳奇猷之說顯然是毫無根據的誤測之詞，因爲韓非並沒有至齊國稷下遊學，他不可能將稷下之士的談說之辭收入自己的文章。而且，第三大段之文不但將這第二大段的作者稱爲“客”（客曰“必待賢乃治”），還將《難一》的作者稱爲“客”（客曰“人有鬻矛與楯者”云云），兩個“客”應該是同一人，既然《難一》爲韓非所作，則此段文字也當爲韓非所作。至於陳啓天之說，並沒有否定韓非的著作權，所以尚無多大破綻，但也不一定正確。《荀子·解蔽篇》曾說“慎子蔽於法而不知賢”，所以我認爲這“應《慎子》”的文字，應該是韓非就學於荀卿時所作。他依師說來駁難《慎子》，故將此篇題爲“難勢”。這樣來解釋，恐怕最符合事實。這賢治的觀點，應該是他就學於荀卿時的觀點，而並不是假設的儒家之言。

【義疏】

有人回答《慎子》說：

40.2.1

飛龍乘雲，騰蛇遊霧^[1]，吾不以龍、蛇爲不託於雲、霧之勢也^[1]。雖然，夫擇賢而專任勢^[2]，足以爲治乎？則吾未得見也。夫有雲、霧之勢而能乘遊之者，龍、蛇之材美也^[2]；今雲盛而螾弗能乘也，霧醞而螾不能遊也^[3]，夫有盛雲醞霧之勢而不能乘遊者，螾螾之材薄也。今桀、紂南面而王天下^[3]，以天子之威爲之雲霧，而天下不免乎大亂者，桀、紂之材薄也。

【校記】

[1] 蛇：吳本、張抄、錢抄、陳本、趙本同，藏本、張本作“她”；下句同。

[2] 蛇：吳本、張抄、錢抄、趙本同，藏本、張本、陳本作“她”。美：陳本同，吳本、張抄、錢抄、藏本、張本、趙本作“美之”。

[3] 今：吳本、張抄、錢抄、藏本、張本、趙本同，陳本無。

【注釋】

[1] 《淮南子·脩修訓》“各有其自然之勢”高注：“勢，力也。”本篇的“勢”有各種含義，它有時表示泛指的概念“勢”，有時表示確指的具體概念如“力”、“威勢”、“趨



勢”等等，所以下文說：“夫勢者，名一而變無數者也。”前人對本篇的“勢”都不加分別，一視同仁，實失之籠統。

〔2〕擇：通“釋”。《墨子·節葬下》云“爲而不已、操而不擇”，《墨子·經說上》云“取此擇彼”，皆以“擇”爲“釋”之例。前人不明古人用字之例而改將此“擇”字改爲“釋”，不當。

〔3〕太田方曰：“‘醜’、‘濃’同，《增韻》：‘厚貌。’”○覺按：“醜”、“濃”爲同源詞。

【義疏】

飞龙驾着云飞行，腾蛇在雾中漂游，我并不认为龙、蛇是不依靠云、雾的托力的。但即使这样，那丢开了贤能而单纯使用权势，就足够用来治理好国家了吗？那可是我从来没有见到过的。有了云、雾的托力而能腾云驾雾，是因为龙、蛇的资质好啊；现在浓云密布而蚯蚓并不能在它上面飞行，大雾弥漫而蚂蚁并不能在它里面漂游，有了厚云浓雾的托力却不能驾驭它、漂游它，是因为蚯蚓、蚂蚁的才能浅薄啊。桀、纣在朝廷上向南坐着而统治天下的时候，把天子的威势作为自己凭借的云、雾，但天下仍然不可避免地发生了严重的混乱，这是因为桀、纣的才能浅薄啊。

【析論】

慎子只注重权势的作用而完全否定贤能才智在政治中的作用，显然失之一隅，这种走极端的思想方法更是所有的政治家应该摈弃的。权势归根结底是由人去掌握与运用的，所以人的贤能与否，也就会直接影响到权势的作用。

40.2.2

且其人以堯之勢以治天下也^{〔1〕}，其勢何以異桀之勢也^{〔2〕}——亂天下者也^{〔3〕}？夫勢者，非能必使賢者用已而不肖者不用已也^{〔1〕}。賢者用之，則天下治；不肖者用之，則天下亂。人之情性，賢者寡而不肖者衆，而以威勢之利濟亂世之不肖人^{〔2〕}，則是以勢亂天下者多矣^{〔4〕}，以勢治天下者寡矣。夫勢者，便治而利亂者也。故《周書》曰^{〔3〕}：“毋爲虎傅翼^{〔5〕}〔4〕，將飛入邑^{〔6〕}，擇人而食之。”夫乘不肖人於勢，是爲虎傅翼也。桀、紂爲高臺深池以盡民力，爲炮烙以傷民性^{〔5〕}。桀、紂得成肆行者^{〔7〕}，南面之威爲之翼也^{〔8〕}〔6〕。使桀、紂爲匹夫，未始行一而身在刑戮矣^{〔9〕}。勢者，養虎狼之心而成暴亂之事者也^{〔10〕}，此天下之大患也。勢之於治亂，本末有位也^{〔7〕}，而語專言勢之足以治天下者，則其智之所至者淺矣。



【校記】

- 【1】以治天下也：吳本、張抄、錢抄、藏本、張本同，陳本、趙本作“治天下”。
- 【2】其勢何以異桀之勢也：吳本、張抄、錢抄同，藏本、張本作“其勢何以異桀之勢”，陳本、趙本作“何以異桀之勢”。
- 【3】者：吳本、張抄、錢抄、藏本、張本、趙本同，陳本無。
- 【4】矣：吳本、張抄、錢抄、藏本、張本、趙本同，陳本無。
- 【5】毋：吳本、藏本、張本、趙本同，張抄、錢抄、陳本作“母”。傳：吳本、張抄、藏本、張本、陳本、趙本同，錢抄作“傳”。
- 【6】將：藏本、張本、陳本、趙本同，吳本、張抄、錢抄無。
- 【7】成肆：陳本同，吳本、張抄、錢抄作“乘四”，藏本、張本作“成四”，趙本作“乘肆”。
- 【8】面之：藏本、趙本同，吳本、張抄、錢抄、陳本作“面之”，張本作“而以”。
- 【9】行一：吳本、張抄、錢抄、藏本、張本、趙本同，陳本作“一行”。
- 【10】暴亂：陳本、趙本同，吳本、張抄、錢抄、藏本、張本作“暴風亂”。

【注釋】

- 【1】《爾雅·釋詁下》：“已，此也。”這“已”是近指代詞，指代權勢。陳奇猷認為“已”是草書“之”的形誤，純為臆說，因為《韓非子》並沒有草書版本。
- 【2】梁啟雄曰：“‘而’字猶‘如’。”○覺按：“亂世之不肖”五字當為衍文。
- 【3】《周書》：見22.8注【3】。下面的引文，今本《逸周書·寤微解》作：“無虎傅翼，將飛入官，擇人而食。”
- 【4】太田方曰：“《漢書·賈誼傳》云：‘所謂假賊兵、為虎翼者也。’注應劭所引《周書》同《韓子》。師古曰：‘傅，讀曰附，著也。’”
- 【5】炮烙：見21.7注【7】。
- 【6】南面：指君位，參見《南面》篇提要。
- 【7】顧廣圻曰：“‘未’當作‘末’。”○津田鳳卿曰：“位者，一定之分也。”○覺按：這兩句是說：“權勢在治、亂這兩個方面，本來就沒有固定的位置。”就是說：勢可以使天下治，也可以使天下亂。

【義疏】

而且，慎到他这个人认为尧的权势可以用来治理好天下，但尧的权势和桀用来搞乱天下的权势又有什么不同呢？权势这种东西，并不能一定使贤能的人使用它而无德才的人就不用它。贤能的人利用了它，那么天下就能治理好；无德才的人利用了它，那么天下就会被搞乱。从人的天性来看，世界上贤能的人少而没有德才的人多。所以，如果用威力权势的便利去帮助人，那么凭借权势来搞乱天下的人就多了，而利用权势来治理好天下的人就少了。可见权势这种东西，既有利于治理好天下，也有利于搞乱天下。所以《周书》上说：“不要给老虎添加翅膀，否则它就要飞到城里，把人抓来吃了。”使没有德才的人凭借权势，这是给老虎添加翅膀啊。桀、纣筑高台、挖深池而耗尽了民间的人力物力，设置了炮烙的酷刑而伤害了民众的性命。桀、纣能够干成这种放肆的行径，是因为天子的威势给他们做了翅膀。假如桀、纣只是平



民百姓的话，那么他们还没有开始做一件坏事而身体早就被处死了。可见权势这种东西，是滋养虎狼般的凶狠之心而酿成暴虐昏乱之事的因素，所以它是天下的大祸害。权势对于国家的治乱兴衰，本来就没有什么固定的对应关系，可是慎到的言论却专讲权势足够可以用来治理好天下，那么他的智力所能达到的程度未免太浅陋了。

【析論】

权势是一种强制力，是“便治而利乱”的东西，所以把权势交给什么样的人，便是一个有关兴衰治乱的大问题，是不能不慎重对待的。

40.2.3

夫良馬固車，使臧獲御之^[1]，則爲人笑；王良御之^[1]，而日取千里^[2]。車馬非異也，或至于千里，或爲人笑，則巧拙相去遠矣^[2]。今以國位爲車，以勢爲馬，以號令爲轡^[3]，以刑罰爲鞭笞，使堯、舜御之，則天下治，桀、紂御之，則天下亂，則賢不肖相去遠矣。夫欲追遠致遠，不知任王良；欲進利除害，不知任賢能：此則不知類之患也。夫堯、舜，亦治民之王良也^[3]。

【校記】

【1】王：吳本、張抄、藏本、張本、陳本、趙本同，錢抄作“玉”。

【2】巧：藏本、張本、陳本、趙本同，吳本、張抄、錢抄無。

【3】令：吳本、張抄、錢抄、藏本、陳本、趙本同，張本作“今”。

【注釋】

【1】臧獲：見21.9.3注〔7〕。

【2】尹桐陽曰：“取，趣也。”○覺按：參見35.1.2注〔4〕。

【3】這句實是說：堯、舜在治理人民方面就像王良在趕車方面一樣，是個賢能的好手。

【義疏】

那好的马、坚固的车，如果让奴婢去驾驭它，就会被人讥笑；让王良驾驭它，就能日行千里。车马并没有什么不同，有的人驾驭它能一天赶到千里之外，有的人驾驭它却被人讥笑，这是因为他们驾车技术的巧拙相差得太远了。现在把国家的君位比作车子，把权势比作马，把号令比作缰绳，把刑罚比作鞭子，让尧、舜来驾驭它，那么天下就大治，让桀、纣来驾驭它，那么天下就大乱，这是因为他们的德才好坏相差得太远了。想要赶上快速飞奔的车马而到达远方，却不知道任用王良；想要增进利益、消除祸害，却不知道任用贤能的人：这就是不懂得类比的祸患啊。那尧、舜，也就是治理人民的王良啊。

【析論】

权势由贤能的人去掌握还是由暴虐无能的人去掌握，其效果大不一样，所以应该“任贤能”。不过，如何确保贤者掌权，如何防止权势落到暴虐无能的人手中，则是政治学中一个值得深入研究而难以解决的老问题。所以，历代都有圣君贤臣，也不乏暴君奸臣。

40.3.0

復應之曰^[1]：

【注釋】

〔1〕“復應之”以下的文字是韓非之作，現已成公論（陳奇猷原認爲非出於韓非之手，現已改正）。但實際上尚有一疑點，即文章將《難一》的作者稱爲“客”（客曰“人有鬻矛與楯者”云云）。《難一》爲韓非所作（此也已成爲公論，只有太田方認爲不是韓非所作而是“時人”所爲），他怎麼把自己稱作“客”呢？我認爲：以下文字，思想深刻，筆力老練，應該是韓非的晚期作品，是他在晚年對自己過去就學于荀卿時所寫的《難勢》所作的自我批判與辨正。他把早年的自己稱爲“客”，只是爲了行文的方便而已。

【義疏】

又有人回应这个责难慎子的人说：

40.3.1

其人以勢爲足恃以治官^[1]；客曰“必待賢乃治”^[2]，則不然矣。夫“勢”者，名一而變無數者也。勢必於自然^[3]，則無爲言於勢矣^[4]。吾所爲言勢者^[5]，言人之所設也^[6]。今日：“堯、舜得勢而治，桀、紂得勢而亂。”吾非以堯、桀爲不然也。雖然，非一人之所得設也^[11]。夫堯、舜生而在上位^[2]，雖有十桀、紂不能亂者，則勢治也；桀、紂亦生而在上位，雖有十堯、舜而亦不能治者，則勢亂也。故曰：“勢治者則不可亂，而勢亂者則不可治也。”此自然之勢也^[3]，非人之所得設也^[7]。若吾所言，謂人之所得勢也而已矣^[8]，賢何事焉？何以明其然也？客曰：“人有鬻矛與楯者^[4]，譽其楯之堅：‘物莫能陷也^[5]。’俄而又譽其矛曰：‘吾矛之利，物無不陷也。’人應之曰^[6]：‘以子之矛，陷子之楯，何如？’其人弗能應也。”以爲不可陷之楯與無不陷之矛爲名不可兩立也^[7]^[9]。夫賢之爲勢不可禁^[10]，而勢之爲道也無不禁；以不可禁之勢^[8]^[11]，此矛楯之說也。夫賢、勢之



不相容亦明矣^[9]。

【校記】

【1】今日堯舜得勢而治桀紂得勢而亂吾非以堯桀爲不然也雖然非一人之所得設也：吳本、張抄、錢抄無此三十三字，藏本、張本作“今日堯舜得勢而治桀得勢而亂吾非以堯桀爲不然也雖然非一人之所得設也”，陳本、趙本作“今日堯舜得勢而治桀得勢而亂吾非以堯桀爲不然也雖然非一人之所得設也”。此依陳本、趙本，再據焦竑本補“紂”字。

【2】堯：藏本、張本、陳本、趙本同，吳本、張抄、錢抄作“聖”。

【3】也：吳本、張抄、錢抄、藏本、張本、趙本同，陳本無。

【4】有：吳本、張抄、錢抄、趙本同，藏本、張本、陳本無。

【5】陷：藏本、趙本同，吳本、張抄、錢抄、張本、陳本作“陷”；下四處同。

【6】人：吳本、張抄、錢抄、藏本、張本、趙本同，陳本作“有”。

【7】立：吳本、張抄、錢抄、藏本、張本、趙本同，陳本無。

【8】吳本、張抄、錢抄、藏本、張本同，陳本、趙本“勢”下有“與無不禁之道”。

【9】容：吳本、藏本、張本、陳本、趙本同，張抄、錢抄作“客”。

【注釋】

【1】這“官”字指國家，參見13.2注〔6〕。

【2】《國語·越語下》“弗爲人客”韋注：“攻者爲客。”本文之“客”指向慎子發難的論客，即早年的韓非自己。

【3】《廣雅·釋詁三》：“然，成也。”

【4】爲：猶“用”也。無爲：等於說“無用”。參見《經傳釋詞》卷二。

【5】傅佛崖曰：“‘爲’猶‘以’也，詳見《經傳釋詞》。”

【6】津田鳳脚曰：“人之所設勢，兼法度言。”○太田方曰：“人之所設勢者，言禮法也。賈誼《治安策》云：‘夫立君臣，等上下，使父子有禮，六親有紀，此非天之所爲，人之所設也。夫人之所設，不爲不立，不值則僵，不修則壞。’”○覺按：人設之勢，當指人爲設立的具有絕對權威而不能不服從的一種強制力，它包括君權、國法、政令等等，而並不限於“權勢”。

【7】《商君書·定分》：“一兔走，百人逐之，非以兔爲可分以爲百，由名之未定也。夫賈兔者滿市，而盜不敢取，由名分已定也。故名分未定，堯、舜、禹、湯且皆如騶焉而逐之；名分已定，貪盜不取。……故夫名分定，勢治之道也；名分不定，勢亂之道也。故勢治者不可亂，勢亂者不可治。”據此，則“勢治”、“勢亂”的“勢”當是指一種必然的趨勢。由此也可以明瞭，韓非所說的“自然之勢”，是指客觀的必然趨勢；而所謂的人設之勢，是指人爲的威勢。陳啓天、王煥鑣等認爲韓非所說的“自然之勢”是指“主權之傳襲”、“王位的傳襲”，恐不當。因爲此文所說的“自然之勢”，明顯是指《商君書》的“勢治”、“勢亂”而言，而《商君書》根本未提及“主權之傳襲”，而只是指名分的確定與否（或者說是社會之等級秩序確立與否），所以此“自然之勢”當與“主權之傳襲”無關。而且，堯、舜既非“生而在上位”，其權勢也非來自宗法之傳襲而來自人爲之禪讓（可謂是“人之所得設”），而韓非也稱其“勢治”爲“自然之勢”，可見此“自然之勢”並非指“主權之傳襲”或“王位的傳襲”。

【8】太田方曰：“‘得’下疑脫‘設’字。”

【9】以爲……爲……：認爲……是……。這是一種固定結構，如《孟子·滕文公上》：“夫



夷子信以為人之親其兄之子為若親其鄰之赤子乎？”所以這句不能讀斷。前人都將此句斷為：“以為不可陷之楯，與無不陷之矛，為名不可兩立也。”不當。王煥鐘把“為名”的“為”解為“于”，更誤。名：邏輯概念，與“名學”之“名”同義。這裏作狀語，表示“在邏輯概念上”。梁啟雄認為此“名”字“指事物之理”，誤。

〔10〕陶鴻慶認為“勢”字當作“道”，後人多從其說，實不當。因為“道”表示一種政治手段，而“賢”決不是一種手段；而且這句“勢”下無“也”字，結構與下一句並不相同，不應加以類比。

〔11〕顧廣圻曰：“今本‘勢’下有‘與無不禁之道’，誤。按：當云‘以不可禁之賢與無不禁之勢’。”

【義疏】

慎子他这个人认为权势是足够可以依靠来治理国家的；而责难他的论客却说“一定要等有了贤能的人才能把国家治理好”，这就不对了。“势”这个东西，名称虽然只是一个，但它的变义却是数不清的。如果势一定是源于自然生成的，那就用不着再去议论势了。我之所以要议论势，是要议论人为设立的威势。现在论客说：“尧、舜得到了权势而天下大治，桀、纣得到了权势而天下大乱。”我并不是认为尧、桀他们不是这样。但即使这样，他们的权势也并不是他们独自一个人所能建立的。如果尧、舜生来就处在君主的位置上，那么即使有十个桀、纣也不能扰乱天下，那就是势所必治；如果桀、纣也是生来就处在君主的位置上，那么即使有十个尧、舜也不能把天下治理好，那就是势所必乱。所以说：“势所必治的就不可能被扰乱，而势所必乱的就不能被治理好。”但这种势只是一种自然生成的客观趋势，它并不是人们所能建立的。至于我所要说的势，是指人们所能设立的威势罢了，贤人在这里又有什么用呢？用什么来说明它是这样的呢？论客说过：“有一个卖矛和盾的人，夸耀自己的盾坚固，说：‘没有什么东西能够刺破它。’一会儿又赞美自己的矛说：‘我的矛很锋利，没有什么东西刺不破。’有人责难他说：‘用你的矛，刺你的盾，将会怎样？’那个人就不能回答了。”论客认为不可能被刺破的盾与没有什么东西不能刺破的矛在逻辑概念上是不可以同时并存的。那贤人是威势不可以禁止的，而威势作为一种政治手段，是没有什么东西不能禁止的；论客将不可以禁止的贤人与没有什么不能禁止的威势相提并论，这实在是上述那种关于矛和盾的说法啊。所以贤能和威势的不相容也就很清楚了。

【析論】

“势之为道也无不禁”是对的，但“贤之为势不可禁”的前提是不能成立的，所以由此推出“贤、势之不相容”也就谬误了。由此可见，此文的驳论看上去似乎逻辑严密，实际上却是一种诡辩，因为它是靠预设一个谬误的前提强加于人来实现其推理的。



40.3.2

且夫堯、舜、桀、紂千世而一出，是比肩隨踵而生也。世之治者不絕於中，吾所以爲言勢者，中也。中者，上不及堯、舜，而下亦不爲桀、紂；抱法處勢則治，背法去勢則亂。今廢勢背法而待堯、舜，堯、舜至乃治，是千世亂而一治也；抱法處勢而待桀、紂，桀、紂至乃亂，是千世治而一亂也。且夫治千而亂一，與治一而亂千也，是猶乘驥、駟而分馳也，相去亦遠矣^[1]。夫弃隱括之法^[2]^[1]，去度量之數，使奚仲爲車，不能成一輪^[3]。無慶賞之勸、刑罰之威，釋勢委法，堯、舜戶說而人辨之^[4]，不能治三家。夫勢之足用亦明矣，而曰“必待賢”^[5]，則亦不然矣^[6]。且夫百日不食以待梁肉^[7]，餓者不活；今待堯、舜之賢乃治當世之民，是猶待梁肉而救餓之說也。

【校記】

- 【1】相：吳本、陳本、趙本同，張抄、錢抄作“揚”，藏本、張本作“楊”。
 【2】括：吳本、張抄、藏本、張本同，錢抄、陳本、趙本作“括”。
 【3】能：吳本、陳本、趙本同，張抄、錢抄、藏本、張本作“使”。
 【4】辨：吳本、張抄、錢抄同，藏本、張本、陳本、趙本作“辯”。
 【5】曰：吳本、張本、陳本、趙本同，張抄、錢抄、藏本作“日”。
 【6】不：陳本、趙本同，吳本、張抄、錢抄、藏本、張本無。
 【7】梁：吳本、張抄、錢抄、趙本同，藏本、張本、陳本作“梁”；下一處同。

【注釋】

〔1〕太田方曰：“隱括，《說文》注：‘正邪曲之器，揉曲者曰隱，正方者曰括。’”○
 覺按：太田方所引見《康熙字典》“槩”字條，文字略異，其說僅供參考，因爲古代“隱括”常連用而並不細別其義。“隱括”又作“隱括”、“槩括”，本字當爲“槩括”。王煥鑣、《校注》等依如今一般的字典解釋爲“矯正曲木之器”、“矯正曲木的工具”，實不當。“槩括”應解爲“矯正竹木的工具”或“竹木的整形器”。它可以用來矯正使直，如《荀子·性惡篇》云：“故枸木必將待槩括烝矯然後直。”也可以用來矯正使曲（標準的彎曲），如《淮南子·脩務訓》云：“木直中繩，揉以爲輪，其曲中規，槩括之力。”即以本書的用法而論，也是如此（參見50.8）。這裏所指，與《淮南子》同，指矯正使曲，且用作動詞。

【義疏】

況且堯、舜、桀、紂这样的人一千世出现一个，这就已经算是肩膀挨着肩膀、脚跟着脚似地密集降生了。而世上的统治者接连不断地产生于中等人才之中，我之所以要议论威势，就是为了这些资质中等的君主。这种资质中等的君主，与上等的相比则及不上尧、舜，而与下等的相比也不是桀、紂那样的人；他们如果坚守法度、掌握了权势，就可以把国家治理好；如果背离了法



度、丢掉了权势，就会使国家陷于混乱。现在如果抛弃了权势、背离了法度而去期待尧、舜，要到尧、舜来了才能使天下太平，这就是要在一千世的混乱以后才有一世太平；现在如果坚守法度、掌握了权势去等待桀、纣，到桀、纣来了才能使天下混乱，这就是在一千世的太平之后才有一世混乱。这太平一千世才混乱一世，和太平一世而混乱一千世，就像是骑了千里马背道而驰一样，相差得也实在太远了。如果抛弃了矫正木材的办法，丢掉了测量的技术，就是让善于造车的奚仲来制造车子，也不能做成一个车轮。如果没有表扬奖赏的鼓励、用刑处罚的威慑，抛开了权势，放弃了法治，让尧、舜挨家挨户地去劝说、逐个地去给人们辨析事理，那就连三户人家也管不好。所以威势的值得利用也就很明白了，而论客说“一定要等待贤能的人来治理国家”，那也就不对了。再譬如说，让人一百天不吃东西去等着吃上等的米饭鲜肉，那么这个饿坏了的人也就活不成了；现在如果要等到尧、舜这样的贤人来了才去治理当代的民众，这就如同那等待一百天以后的上等饭菜来解救饿死鬼的说法啊。

【析論】

在韩非看来，贤能聪慧的与蠢笨不开窍的君主为数不多，大部分的君主都属中等人才。为了使这些中等资质的君主能用好权，他提出了“抱法处势则治”的政治策略。这种用法治来巩固自己权势的主张有一种循环往复的特点：君主抱法处势则臣民尊君利上，臣民尊君利上则君权稳固，君权稳固则更可以凭借法治使臣民尊君利上。如此往复，就可以达到君权至高无上的境地了。

40.3.3

夫曰：“良馬固車，臧獲御之，則爲人笑；王良御之，則日取乎千里。”吾不以爲然。夫待越人之善海游者以救中國之溺人^[1]，越人善游矣，而溺者不濟矣。夫待古之王良以馭今之馬，亦猶越人救溺之說也^[2]，不可亦明矣。夫良馬固車，五十里而一置^[1]，使中手御之^[3]，追速致遠，可以及也，而千里可日致也，何必待古之王良乎^[4]？且御，非使王良也，則必使臧獲敗之^[5]；治，非使堯、舜也，則必使桀、紂亂之。此味^[2]，非飴蜜也^[6]，必苦菜、亭歷也^[7]^[3]。此則積辯累辭^[8]、離理失術、兩末之議也^[9]^[4]，奚可以難夫道理之言乎哉^[10]？客議未及此論也。



【校記】

【1】游：藏本、張本、陳本同，吳本、張抄、錢抄、趙本作“遊”；下句同。

【2】亦猶越人救溺之說也：吳本、張抄、錢抄、陳本、趙本同，藏本、張本作“亦猶越人救溺者不濟矣夫待古之王良以馭今之馬亦猶越人救溺之說也”。

【3】手：吳本、張抄、錢抄、張本、陳本、趙本同，藏本作“乎”。

【4】乎：吳本、張抄、錢抄、藏本、張本、趙本同，陳本作“也”。

【5】臧：吳本、藏本、張本、陳本、趙本同，張抄、錢抄作“倉”。

【6】蜜：吳本、藏本、張本、陳本、趙本同，張抄、錢抄作“密”。

【7】苦菜：吳本、張抄、錢抄、陳本同，藏本作“若菜”，張本作“若菜”，趙本作“苦菜”。

【8】辭：吳本、張抄、錢抄、藏本、張本、趙本同，陳本作“亂”。

【9】未：陳本同，吳本、張抄、錢抄、藏本、張本、趙本作“未”。

【10】夫：吳本、陳本、趙本同，張抄、錢抄、藏本、張本作“失”。

【注釋】

〔1〕《校注》：“置：驛站，古代供傳遞公文或命令的人歇腳或換馬的地方。”

〔2〕味：見8.1注〔2〕。這裏用作動詞，指吃食物。

〔3〕陳奇猷曰：“陳啟源《毛詩稽古編》：‘菜，一名藜。《本草綱目》：‘藜，即灰藜之紅心者。’李時珍曰：‘可爲蔬。’……亭歷，即葶藶，李時珍曰：‘葶藶有甜苦二種。’”
○覺按：“菜”通“藜”，“藜”見33.5.1注〔2〕。亭歷：通“葶藶”，一年生草本植物，葉子呈卵形或長橢圓形，開黃色小花；果實橢圓形，黑褐色，可入藥。

〔4〕物茂卿曰：“兩末，兩端也。”

【義疏】

論客說：“好的馬、堅固的車，奴婢去駕馭它，就會被人讒笑；王良駕馭它，就能日行千里。”我並不認為這話是對的。如果要等待善于在大海中游泳的越國人來搶救中原地區的落水者，那麼越國人雖然很善于游泳，但那落水的人肯定不能得救了。要等待古代的王良來駕馭現有的車馬，也好比是讓越國人來搶救中原落水者的論調，它的行不通也是显而易見的了。而且有了好的馬、堅固的車，每五十里就設立一個換馬接力的驛站，那麼即使讓技術中等的車夫去駕馭它，要想趕速度、到遠方，也是可以辦得到的，而上千里的路程也是可以在一天之內到達的，為什麼一定要等待古代的王良呢？況且，論客一說到駕車，要是不用王良，那就一定要讓奴婢去敗壞它；一說到治理國家，要是不用堯、舜，那就一定要讓桀、紂去搞亂它。這就好比是吃东西，不是去嘗餡糖、蜂蜜，就一定是吃苦藜、葶藶。這就只是一種累積辯辭、堆砌辭藻、違背情理、喪失規範、不是走這個極端就是走那個極端的議論啊，怎麼可以用來責難那種合乎道理的言論呢？論客的議論還及不上這種法度、权势并治的理論啊。

【析論】

此文反對“兩末之議”，具有深刻的哲學意義。不是走這個極端，就走那個極端，這是一種偏激而有害的思想方法。無論對待什麼事情，都不應該採取簡單化的做法，而應該看到其複雜性，對具體問題作具體分析。

問辯第四十一

【提要】

藏本、張本、趙本之篇題同，吳本、張抄、錢抄無“第”字，陳本無“第四十一”。

問辯，就是詢問辯論。這題目是對篇首之言的概括，並不是對全文的概括。文章的主旨則在於利用問答的形式來闡明百家爭鳴產生的原因以及制止爭辯的方法，它集中地宣傳了韓非對於思想理論界的統制主張。

韓非認為，辯論“生於上之不明”的“亂世”。因為在“明主之國”，“言行而不軌於法令者必禁”，“言當，則有大利；不當，則有重罪”，“是以愚者畏罪而不敢言”，智者也只是說些與法令相同的言論，所以辯論就不會發生。在政治混亂的社會中，君主聽言不但“不以功用為之的較”，甚至置法令於不顧，去喜歡那些“難知”、“博文”之言，這樣，辯論就風行起來了。

韓非認為百家爭鳴產生於“亂世”的論述無疑是深刻的。因為學術思想往往取決於政治狀況，諸子爭鳴的局面，無疑是當時政治上的不統一在思想戰線上的反映。班固說諸子起於“諸侯力政，時君世主，好惡殊方”（《漢書·藝文志》），恐怕也是受到了韓非此言的啟發。

至於韓非主張將君令作為至高無上的準則來規範人們的言行，用國法來維護君主的利益，這種對思想理論界的專制策略，對於建立大一統的專制帝國來說，無疑是十分必要的，所以它一直成為我國兩千多年來專制帝國的思想統治原則。

41.1.1

或問曰：“辯安生乎^[1]？”

【校記】

[1] 生：吳本、藏本、張本、陳本、趙本同，張抄、錢抄作“在”。



【義疏】

有人問道：“辯論是怎么產生的呢？”

【析論】

不管是真的有人問“辯”，還是韓非自設問答體來說明“辯”的產生，都表明當時的思想理論界對自己的歷史與命運已有高度的關注。思想理論界的這種自我關注意識與總結精神，無疑值得借鑒。

41.1.2

對曰：“生於上之不明也。”

【義疏】

回答說：“產生於君主的不明智。”

【析論】

究竟是時勢造英雄，還是英雄造時勢，歷來有不同的看法，但無論如何，一個國家的最高統治者對社會的發展變化所產生的決定性影響還是無法否認的。我們常常說一個時代的意識形態是當時經濟基礎的反映，但它無疑更是當時政治狀態的投影，而政治狀態又無疑與國家最高統治者的政治決策與思想意識有直接的關係。所以，每一個時代占統治地位的思想，往往是最高統治者的思想；而這一時代其他思想的發展變化，也往往與最高統治者的宣傳政策有關。

41.2.1

問者曰：“上之不明因生辯也，何哉？”

【義疏】

發問的人說：“君主不明智就會產生辯論，為什麼呢？”

41.2.2

對曰：“明主之國，令者，言最貴者也；法者，事最適者也。言無二貴^[1]，法不兩適，故言行而不軌於法令者必禁。若其無法令而可以接詐、應變、生利、揣事者^[2]，上必采其言而責其實。言當，則有大利；不當，則有重罪。是以愚者畏罪而不敢言，智者無以訟。此所以無辯之故也。亂世則不然。主上有令^[1]，而民以文學非之^[3]；